

Disclosure

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報告摘要

(上接 A17 版)
97 重要事项
97.1 收购资产
√適用 □不適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权利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收购价格	并购交易类型	本公司是否为并购的净利潤(如适用)及说明定價原則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债权债务转移是否已全部过户
温州宏源环保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1日	16,068,000	252,966.05	否	是	是
7.2 出售资产 □適用 √不適用 7.3 重大担保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昌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008年6月10日	45,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8年6月10日-2009	否	否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45,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占净资产的比例(%)				14.5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0,000,000				
公司担保总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7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				14.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 担保余额		0				
担保总额占净资产 60% 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二项担保金额合计		0				
7.4 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適用 √不適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適用 √不適用 7.4.3 2008 年资产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適用 □不適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年初	期末					报告期期初余额
44.36	0					44.36
消欠方式		消欠金额(万元)		消欠时间(月份)		
现金消欠		44.36	12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 资金消欠的具体说明						建设期间承担费用
截至 2008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坏账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適用 □不適用						
7.5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適用 √不適用 7.6 诚信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控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適用 □不適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1) 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非全资控股公司自借款水业股权转让给万方水业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处置:						
(1) 不得转让: 12 个月内,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挂牌交易 出售洪城水业非限售股的数量不超过出售水业股份数的 5%,且在期间 水业集团具有二级市场减持水业股票价值不低于其 2008 年 2 月 24 日三个 交易日平均收盘价的 15%;						
(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除上述外,该比例按限制性股票、限售股 及期权进行调整),公司可以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质押、赠与、 减资、派息、送股、债转股、司法扣划、继承、遗失补办、司法判决、裁定、裁决 或股东大会上依职权作出的决议、股东大会在审议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的 10%、 监事投票赞成票的 10%、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股权激励制度、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 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7.6.2 公司或项目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 盈利预测及对公司的影响						
□適用 √不適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適用 √不適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投资设立情况						
□適用 √不適用 □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已披露于公司网站 □已披露于公司临时报告书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適用 √不適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適用 √不適用 7.8.4 卖出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適用 √不適用 7.9 公司是否被立案侦查的报告:否						
§8 财务报告						
8.1 审计意见						
□尚未审计 √审计 □未报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中磊审字[2009]第 0202 号
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8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仅限于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不能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也对内部控制的监督由被审计单位的内部审计师或负责内部控制的人员做出评价。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包括评估管理选用合适的控制的恰当性和适当性,并将其作为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意见的一部分。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0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同意将本报告书作为年度报告的一部分予以披露。						
8.2 监督会对董事会、经理层履行职责情况的独立意见						
8.3 监督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8.4 监督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8.5 监督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8.6 监督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8.7 监督会对公司 2008 年度报告的独立意见						
8.8 对公司 2008 年度报告的书面意见						
8.9 财务会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尚未审计 √审计 □未报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中磊审字[2009]第 0202 号
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8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仅限于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反映,不能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也对内部控制的监督由被审计单位的内部审计师或负责内部控制的人员做出评价。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包括评估管理选用合适的控制的恰当性和适当性,并将其作为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意见的一部分。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0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同意将本报告书作为年度报告的一部分予以披露。						
9.2 财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6,012,033.69	52,152,188.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29,0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33,441,152.64	32,330,496.07			
预付款项	六-4	194,773.43	9,158,682.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六-5	1,020,491.22	23,879,009.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5,969,958.77	5,333,760.76			
一年内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5,258,409.65	151,854,106.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378,020,127.49	401,213,375.83			
在建工程	六-9	2,890,150.08	16,040,385.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223,147,106.38	72,633,369.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390,64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410,790.00	390,88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04,768,173.96	490,969,137.63			
资产总计		700,296,593.60	642,823,246.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52,000,000.00	58,1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52,000,000.00	58,10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5	1,020,491.22	23,879,009.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td						